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已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此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会议由董事长臧立国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经认真讨论，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逐层向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拟使用本次重组配套募集资金 490,607,484.96 元向子公司天津立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企管”）增资，并由天津企管向其子公司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中股份”）增资 490,607,484.96 元及增资过程产生的利息净额；其中，天津企管向立中股份增资款中的募集资金 167,252,551.69 元及上述增资过程产生的利息净额将用于“工业 4.0 智能工厂改造投资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323,354,933.27 元将通过立中股份向其子公司保定市立中车轮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定车轮”）增资，并再通过保定车轮向其子公司保定立中东安轻合金部件制造有限公司增资 323,354,933.27 元及对应增资过程产生的利息净额，最终用于“年产 400 万只轻量化铸旋铝合金车轮和 100 万套汽车高强铝悬挂零部件项目”。

监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持续督导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特此公告。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5 日